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黃筱甄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22

電子信箱：edu_ace.26@mail.taipei.gov.t

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08300780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(3416680_10830078054_1_ATTACHMENT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07學年度第2學期中小學書法教育師資培育研習班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07學年度第2學期中小學書法教育師資培育研習班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由本局、財團法人郭錫瑠先生文教基金會、中山國中與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合辦，研習期間自108年3月13日起至108年6月19日止（上課內容及日期請參閱計畫）。
- 三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即日起至108年3月1日止（額滿提前截止）。請逕至「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」網站登錄報名（網址：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），並將個人基本資料mail至 ss884017@gmail.com信箱，俾通知錄取上課。錄取名單於額滿後於「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」網站公告（網址：<http://163.20.160.14>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大佳國小 1080122



RHAA1083000460



副本：財團法人郭錫瑠先生文教基金會、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

2019-01-19
16:44:32
電子印章

裝



訂



線